

#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学〔2023〕18号

##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做好河南省高校毕业生 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教育部关于做好2023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22〕5号）和2023届河南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网络视频会议要求，结合我省实际，进一步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全力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兜底帮扶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通过进一步摸清高校毕业生重点群体底数，健全机制，规范

台账 精准帮扶 确保在 8月 31日前 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去向落实率高于本校平均水平；有就业意愿和就业能力的残疾毕业生全部落实就业去向；零就业家庭毕业生和长期未就业毕业生（户档关系在校且两年内仍未就业的毕业生）实行动态清零。

## 二、帮扶对象

按照教育部要求，结合我省工作实际，高校毕业生重点群体包括脱贫家庭、低保家庭、残疾毕业生、零就业家庭、长期未就业毕业生、孤儿、少数民族、退役大学生士兵等。

各高校要根据毕业生个人实际情况，参照“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中下发的困难群体毕业生名单，核实有关证明材料，进行全面摸底排查，彻底筛清工作底数。各类重点群体毕业生于 3月 15日前在“河南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2023届毕业生生源信息库中进行逐一标注，同属多个类别的可同时标注。脱贫家庭、低保家庭、残疾毕业生、零就业家庭和长期未就业毕业生要按要求健全完善工作台账。

## 三、规范台账

《XXX(学校)毕业生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工作台账》(以下简称《工作台账》，见附件)由省教育厅统一制定，各高校印制后组织院系填报。《工作台账》电子版依托“河南省大中专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建立，由各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门负责管理更新。《工作台账》电子版操作指南将另行下发。

#### 四、健全机制

各高校党委班子要进一步加强本校帮扶机制建设，推动落实分院系包干责任制；就业工作主管部门要加强本校帮扶工作的过程化管理和“一人一档”台账式管理，会同学生资助工作部门摸清底数，督促院系工作进度，组织安排专场政策宣讲、心理疏导、企业招聘等活动。各院系要进一步细化分工，实行分班级责任制，院系领导要带头下沉帮扶毕业生，帮扶人要按照“3个3”的基本要求（开展3次谈心谈话，组织参与3次线上线下就业促进活动，推荐3个有效岗位）开展“一对一”帮扶。

#### 五、工作要求

一是要高度重视强化保障。做好高校毕业生重点群体就业帮扶，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任务，是体现高等教育心怀国之大者、人民利益至上的生动体现，是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中之重。各高校要高度重视，统筹部署，明确职责，分级落实，主动为帮扶工作开展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优先向重点群体毕业生提供优质岗位。

二是要开展有温度的帮扶。各高校及帮扶人要用心做好帮扶工作，充分注意帮扶对象毕业生的思想动态和就业进展，做到传递关心不过度，保持耐心见诚意，增强信心解难题，引导其合理调整确定就业目标，把握好求职就业节奏。

三是要着重提升就业能力。要积极组织帮扶对象毕业生参加“宏志助航计划”“人人持证、技能河南”等就业能力提升培训。

帮助他们全面客观进行自我评价和职业分析，理性看待用人单位要求与自身能力的差距，树立“先就业再择业”的就业观，从专业、职业技能、求职技巧等多方面提升就业能力和综合素质，切实达到促进其顺利就业的目的。

附件 XXX(学校)毕业生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工作台账



附 件

## XXX(学校)毕业生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工作台账

院系 \_\_\_\_\_

专业 \_\_\_\_\_

帮扶对象	姓名		性别		民族		
	毕业时间		学历层次		政治面貌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家庭联系人		家庭电话		
类别	脱贫家庭 少数民族	低保家庭 退役大学生士兵	残疾毕业生 其它	零就业家庭	长期未就业	孤儿	
帮扶人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帮扶结果	已落实 毕业去向	毕业去向 单位名称				落实时间	
	未落实 毕业去向	原因					
	帮扶类别		帮扶内容				
帮扶措施	谈心谈话 记录	第一次	时间		地点		
			谈话内容				
		第二次	时间		地点		
			谈话内容				
		第三次	时间		地点		
			谈话内容				
帮扶措施	参加就业促 进活动情况	第一次	活动名称				
			参加时间				
		第二次	活动名称				
			参加时间				
		第三次	活动名称				
			参加时间				
	推荐岗位	第一次	单位名称				
			岗位名称				
			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推荐时间		是否签约	是 否	
		第二次	单位名称				
			岗位名称				
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推荐时间		是否签约	是 否				

		第三次	单位名称				
			岗位名称				
			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推荐时间		是否签约	是	否
	其他 帮扶举措						
帮扶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院系意见			日期	年	月	日	
就业工作主管部门意见			日期	年	月	日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依申请公开 2023年 1月 17日印发

